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交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华鹭女士主持，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公告以来，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经与各中介机构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